

债券简称：22 中原 C1

债券代码：137909.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董事长退休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原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退休的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董事长菅明军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根据河南省委组织部通知，菅明军先生到龄退休。

近日，菅明军先生向发行人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和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等一切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发行人股东或债权人的事宜。

菅明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

鉴于发行人新任董事长的产生尚需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在公司董事会选举出新任董事长前，仍由原董事长菅明军先生继续履行董事长及董事职务，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为止。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董事长退休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6日